

致全市企业的一封信

目前正值冬春季疫情防控关键期，全球疫情持续变异蔓延，国内多地发生零星散发病例和局部聚集性疫情，疫情防控形势复杂严峻。为保障全市企业和广大员工冬春季和春节期间的防疫安全和身体健康，按照市防疫指挥部门意见，作出以下相关要求：

一、坚持做好疫情防控。请各企业落实企业防疫主体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务必牵头抓好企业各项防疫工作，全方位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准备和处置工作。

二、坚持非必要不聚集。请各企业尽可能减少不必要的聚集性活动，原则上取消集体团拜和大型慰问、联欢、聚会等活动，倡导线上团拜，对确需举办的会议活动，严格限制会议规模，制定详细规范的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50 人以上的需报市防疫指挥部门备案同意，尽量不邀请跨省市人员参加。

三、坚持非必要不返乡。请各企业积极动员企业员工春节期间在太仓过年，非必要不出省。离太的企业员工要在企业内部严格履行报备程序，并详细了解目的地疫情状况，不得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的设区市，不得赴境外旅游探亲。企业对外出的工作人员需进行远程严格管理。

四、坚持健康生活方式。请各企业要在春节放假

前组织开展一次疫情防控专题教育，加强节日期间员工个人防护的宣传引导，提醒员工日常出行佩戴口罩、加强日常体温监测、保持必要的社交距离，不参加聚集性活动。

五、坚持细化返太人员管理。请各企业对所有春节期间离太员工做好登记造册，掌握员工身体状况，对从中高风险地区返回的员工要做到全轨迹监管，及时排查报告，配合做好员工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核酸检测工作；对从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直辖市为区）返回的员工，不能提供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应通知其必须在返太后24小时内完成核酸检测，未出检测结果前不得返岗。

六、坚持做好沟通对接。请各企业实时关注疫情最新情况，要加强与镇（区）日常沟通联系，对出现的突发情况，要第一时间处置，第一时间报告。

太仓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企业复工保障和防控组（工信局代章）

2021年1月8日